

# 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## 柳州市市容管理局

C

### 关于市政协十届六次会议第 85 号提案的答复

卓柳凌等六位委员：

你们在市政协十届六次会议提出《关于在东堤路河堤一带增建公共厕所的建议》（第 85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该建议内容很好，在沿江路（二桥至三桥）的 3 公里内仅在靠近三桥北侧有一座移动公厕，对来这一带散步、休闲的居民、游客入厕是极不方便的。为解决这一问题，我局曾向市政府有关部门提出在现在的螺丝楼一带建设一座公厕，但相关部门认为会影响周边景观而被取消。

虽然我局作为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，但在公厕建设中由于牵涉到规划部门定点、市发改委立项、市财政局拨款、市国土部门批地等多个部门，多种因素，单靠一个部门很难解决公厕建设问题。但我们有信心在市人大、市政协等相关部门的支持和配合下，我局将更积极主动地发挥职能作用，将继续向市政府有关部门建议在沿江路一带建

一至两座公厕，尽快解决群众和游客入厕难的问题。

在此，我们对卓柳凌等六位委员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、支持和重视表示衷心感谢，工作不到之处，欢迎多提宝贵意见。

单位领导签名：

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

送提案人：卓柳凌等六位委员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府督察室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 
（承办人：陈松庆 联系电话：2636312）